

曲阳县烟草专卖局行政处罚事项公告

编号： 曲烟【2026】公字第4号

根据行政执法公示制度规定，我局按照法定程序已对下表中所列行政处罚事项处罚完毕。
特此公告。

曲阳县烟草专卖局（公章）

2026年5月25日

案卷编号	案件名称	立案时间	处罚时间	处罚文号	处罚决定
2026年度曲烟第16号	销售非法生产的烟草专卖品案（无主）	2026年3月12日	2026年5月25日	曲烟处理（2026）第16号	依据《烟草专卖行政处罚程序规定》第七十三条规定，经本烟草专卖局负责人批准，现决定对伪劣卷烟的无牌号（200支）195条卷烟（抽样送检的卷烟除外）予以公开销毁。
2026年度曲烟第18号	擅自收购烟叶（无主）	2026年4月13日	2026年5月25日	曲烟处理（2026）第18号	依据《烟草专卖行政处罚程序规定》第七十三条规定，经本烟草专卖局负责人批准，现决定将查获的混合烟叶1050公斤（抽样送检除外）采取变卖等处理措施，变卖款上缴国库。
2026年度曲烟第30号	王某未在当地烟草专卖批发企业进货案	2026年4月13日	2026年5月25日	曲烟处（2026）第30号	现责令你即时改正上述违法行为，并处以未在当地烟草专卖批发企业进货总额伍万壹仟陆佰捌拾伍元整（¥51685.00元）9%，即肆仟陆佰伍拾壹元陆角伍分（¥:4651.65元）的罚款。
2026年度曲烟第31号	田某琪未在当地烟草专卖批发企业进货案	2026年4月15日	2026年5月25日	曲烟处（2026）第31号	责令即日起改正上述违法行为，并处以未在当地烟草专卖批发企业进货总额捌仟肆佰玖拾伍元整（8495.00元）9%，即柒佰陆拾肆元伍角伍分（764.55元）的罚款。
2026年度曲烟第33号	李某辉销售非法生产的烟草专卖品案	2026年4月17日	2026年5月25日	曲烟处（2026）第33号	责令停止销售，即日起改正上述违法行为，并将非法销售的烟草专卖品公开销毁
2026年度曲烟第35号	李某青销售非法生产的烟草专卖品案	2026年4月25日	2026年5月25日	曲烟处（2026）第35号	责令停止销售，即日起改正上述违法行为，并将非法销售的烟草专卖品公开销毁